

## 環境部 函

地址：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賀志殷

電話：(02)2311-7722#2981

傳真：(02)23754013

電子信箱：cyho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環部綜字第1141075744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外國特定專業人才具有環境領域特殊專長」訂定草案公告影本(含草案總說明及逐項說明) (1141075744A-0-0.pdf、1141075744A-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外國特定專業人才具有環境領域特殊專長」訂定草案公告影本，並附草案總說明及逐項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本部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正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蘇清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月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廖偉翔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菁徽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涂權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邱鎮軍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昭姿國會辦公室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交通部、內政部、經濟部、農業部、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、外國商會在台組織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熱浸鍍鋅協會、中華民國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清潔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砂石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塑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檢驗證協會、中華民國光電學會、中華民國廢機動車輛回收處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病媒防治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工業科技安全衛生協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、台灣資源再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金屬資源再生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環保暨資源再生設備工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環境工程技師公會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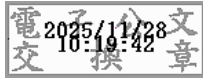
綜計科 114/11/28



1140205247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